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18-094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9月6日上午10: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由王辉先生召集，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撤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六日